

公司代码：688598

公司简称：金博股份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王冰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子嫻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以2021年6月30日的总股本8,000万股计算，预计拟分配现金红利4,000万元，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次2021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公司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半年报全文。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金博股份	指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廖寄乔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益阳荣晟	指	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益阳博程	指	益阳博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021年更名为赣州博程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益阳正嘉	指	益阳正嘉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2021年更名为赣州金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新材料创投	指	湖南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创东方明达	指	深圳市创东方明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德恒	指	长沙德恒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21年更名为河南德恒永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亿润	指	天津亿润财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隆基股份	指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1012)
中环股份	指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002129)
晶科能源	指	晶科能源控股有限公司(JKS)
晶澳科技	指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459)
上机数控	指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603185）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碳基复合材料	指	以碳纤维为增强体，以碳或碳化硅等为基体，以化学气相沉积或液相浸渍等工艺形成的复合材料，主要包括碳/碳复合材料产品（碳纤维增强基体碳）、碳/陶复合材料产品（碳纤维增强碳化硅）等
碳纤维	指	含碳量在90%以上的高强度高模量纤维，用腈纶、沥青或粘胶纤维等原料，经高温氧化碳化而成
碳纤维预制体（毡体、毛坯）	指	以碳纤维为原材料，通过碳纤维成网、织布、布网复合成型等技术所形成的坯体
碳/碳（C/C）复合材料	指	由碳纤维及其织物增强碳基体所形成的高性能复合材料
等静压石墨	指	采用等静压成型方式生产的石墨材料
粉末冶金材料	指	用粉末冶金工艺制得的多孔、半致密或全致密材料（包括制品）
单晶拉制炉	指	通过直拉法生产单晶硅棒的制造设备，广泛应用于光伏、半导体行业等
多晶铸锭炉	指	通过铸锭法生产多晶硅锭的制造设备，主要应用于光伏行业 指利用气态物质在高温下通过化学反应生产固态物质的一种工艺方法，是制备碳基复合材料的一种方法
CVD、化学气相沉积	指	指利用气态物质在高温下通过化学反应生产固

		态物质的一种工艺方法，是制备碳基复合材料的一种方法
单晶硅棒	指	以高纯多晶硅料为原料，采用直拉法制备的整块硅晶体中的硅原子按周期性排列的棒状的硅单晶体，用于制造半导体器件、太阳能电池等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指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开展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工信厅企业函〔2018〕381号），“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中的佼佼者，是专注于细分市场、创新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掌握关键核心技术、质量效益优的排头兵企业。”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表格内合计数与实际所列数值总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博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KBC Corporation,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B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冰泉
公司注册地址	益阳市迎宾西路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益阳市迎宾西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3000
公司网址	www.kbcarbon.com
电子信箱	KBC@kbcarbon.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童宇	罗建伟
联系地址	益阳市迎宾西路2号	益阳市迎宾西路2号
电话	0737-6202107	0737-6202107
传真	0737-6206006	0737-6206006
电子信箱	KBC@kbcarbon.com	KBC@kbcarbon.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益阳市迎宾西路2号证券与投资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金博股份	688598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512,097,493.58	185,162,096.61	17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995,269.67	73,516,471.51	17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828,415.26	61,330,086.42	20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4,337.14	25,114,495.62	-128.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9,942,223.69	1,292,670,996.68	17.58
总资产	1,769,678,246.68	1,484,854,059.52	19.1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55	1.16	119.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4	1.16	118.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6	0.97	143.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3	16.30	减少1.7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5	13.60	减少0.1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46	8.80	减少3.34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6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76.57%，主要是随着光伏行业的发展，热场系统系列产品的需求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下游客户加大了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从而推动收入相应增

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77.48%和 207.89%，主要系公司热场系统系列产品收入增长所致。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28.29%，主要是因为募投项目“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投入使用，生产规模扩大，使用货币资金支付的材料采购大幅增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38,299.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052,494.3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		

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7,436.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2,676,503.72	
合计	15,166,854.41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之“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C3091）。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性能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根据国家统计局2018年11月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属行业为“3、新材料产业”之“3.5、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和复合材料”。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一家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性能卓越、性价比高的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和全套解决方案，是唯一一家入选工信部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名单的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制造企业。公司主营产品为单晶硅拉制炉碳基复合材料热场系统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晶硅制造领域。

（三）所属行业的发展情况及公司产品的市场地位

近年来，政府主管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新材料行业发展的政策，均支持公司产品所属行业与领域高质量、快速发展。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光伏晶硅制造的单晶拉制炉、多晶铸锭炉，部分产品用于半导体晶硅制造领域。

1、光伏行业即将迎来全面平价上网时代，发展空间巨大

(1) 我国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规模占比目前仍较低，以光伏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规模占比预计快速增长，在全球气候变暖及化石能源日益枯竭的大背景下，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日益受到国际社会的重视，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已成为世界各国的共识。各种可再生能源中，太阳能以其清洁、安全、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等显著优势，已成为发展最快的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太阳能对调整能源结构、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均具有重要意义。

(2) 光伏发电成本持续降低，竞争力持续提升

在光伏组件成本大幅降低以及转换效率持续提升的带动下，光伏发电成本不断下降，推动了太阳能光伏的部署步伐。随着安装总成本的降低，太阳能光伏发电的度电成本(LCOE)不断下降，与化石燃料技术相比，逐渐取得竞争优势。目前，部分国家(德国、日本、澳大利亚、美国)或地区的太阳能光伏发电的度电成本已经低于化石燃料技术，实现“平价上网”。随着光伏发电规模化发展和技术快速进步，在我国资源优良、建设成本低、投资和市场条件好的地区，已基本具备与燃煤标杆上网电价平价的条件。在光伏电站投资下降、技术进步带动系统效率提升和光衰降低等驱动下，光伏发电成本也快速下降。到2025年，光伏当年新增装机度电成本预计将低于0.3元/kWh，在所有发电技术新增装机中度电成本处于较低水平。

(3) 光伏发电装机量与渗透率持续快速增长，行业由政策驱动逐步转为经济效益驱动

随着技术的持续进步，光伏发电成本逐渐降低，全球光伏新增安装量不断增加。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能源研究所预测，在光伏和储能技术持续创新、成本持续下降的推动下，我国光伏的年年新增装机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趋势。

随着光伏行业技术不断发展、“降本增效”不断推进，行业发展由政策驱动逐步转为经济效益驱动，光伏行业逐渐由随补贴政策周期波动型行业转变为稳定发展型行业，市场发展空间巨大，公司的市场机遇广阔。

2、光伏行业投资持续增加，主要光伏晶硅制造企业积极扩产，进一步提升了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为达到《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0年版)的目标，在“十四五”期间，我国光伏年均新增光伏装机或将在70-90GW之间；“十四五”期间，我国地面光伏系统的初始全投资成本为3.37元/W至3.81元/W，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系统初始全投资成本为2.85元/W至3.24元/W。按照平均3.32元/W测算，“十四五”期间，我国光伏系统的投资额将在2,320.50亿元至2,983.50亿元之间。

为满足持续增长的光伏装机需求，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光伏行业内的主要企业积极扩产，根据中国光伏协会数据统计，2020年我国光伏各环节上市公司融资规模682亿元，较2019年我国光伏各环节上市公司融资规模180亿元增长279%；2020年我国光伏各环节上市公司融资数量33项，较2019年我国光伏各环节上市公司融资数量10项增加230%。

公司的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用单晶硅拉直炉热场系统，下游主要客户光伏晶硅制造领域的主要企业隆基股份(601012)、中环股份(002129)、晶澳科技(002459)和上机数控(603185)等公司不断扩产。公司客户在光伏晶硅制造领域的扩产及改造将直接提升公司主营业务产品需求；此外，随着光伏晶硅制造存量产能的不断增加，其热场系统对于公司产品的替换性需求亦将随之增加，进一步提高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

3、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强，能够在行业发展中实现自身规模的扩大

从全球竞争格局来看，全球光伏产业主要由中国主导。目前，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在光伏行业晶硅制造热场领域正逐步完成对特种石墨的替代，而国内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厂商相较于国外石墨厂商具有产品性能优势、区位优势、成本优势等。

公司为晶硅制造热场系统先进碳基复合材料部件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市场占有率较高，主要产品在细分市场的占有率超过30%，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此外，公司与下游主要光伏晶硅制造企业隆基股份(601012)、中环股份(002129)、晶科能源(NYSE:JKS)、晶澳科技(002459)等保持

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在2018年获得隆基股份（601012）“卓越品质奖”，在2019年获得中环股份（002129）“优秀供应商”称号，2021年为隆基股份（601012）“战略合作伙伴”，获得了较高的客户认可度。

基于公司的产品技术优势及品牌优势，预计公司将随着行业的发展不断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满足行业及客户的需求。

（四）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的原材料包括碳纤维等。公司采购部负责供应商选择、价格谈判和合同签订等事宜。为保障公司产品的质量，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选择和审核制度。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相关采购制度并结合生产计划，通过比价、询价等方式从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供应商，并拟定采购申请单报公司内部审批。采购申请单经审批通过后，公司与合格供方签订采购合同。采购部门对采购合同中的货物进行持续监控、跟踪，保证货物在供货周期内到厂。到厂的货物需进行入厂检验，检验员对物料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的生产模式为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研制并生产；公司以订单生产为主，同时辅以市场预测信息安排生产。

3、销售和盈利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公司具备从单一产品销售到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包括方案设计、产品制造与提供、技术服务与销售服务等）的全方位业务能力，通过自主研发产品的产业化，最终实现销售收入和利润。公司结合上下游发展状况、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需情况、主营业务特点、自身发展阶段、自身资金规模等因素，形成了目前的经营模式。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热场系统是光伏晶硅制造的核心部件，对晶硅的品质有重要影响。碳基复合材料单晶拉制炉热场系统产品，作为光伏、半导体单晶硅棒制造成本下降的重要一环，伴随单晶市场发展，份额快速增长。随着光伏行业、半导体行业晶硅制造向大直径发展的趋势，晶硅制造热场系统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也向大尺寸、低成本、高纯度的方向发展。此外，充分利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的性能优势，进行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的多样化、应用领域的多元化拓展开发，也是目前公司主要的技术发展趋势。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主要核心技术	核心技术内容简述	技术来源	主业应用情况
1	碳纤维成网技术	一种全新的成网方案，解决了碳纤维成网技术难题，有效降低了纤维损伤，实现了铺网的连续生产。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2	布网复合针刺技术	一种碳纤维布网复合的针刺设备，利用特殊的工艺带动网胎纤维产生转移，从而形成垂直于碳纤维布的Z向纤维，使毡体具有一定的三维结构，达到了复合的目的。从而解决了布网复合的技术难题。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3	自动送料针刺技术	一种全自动送料针刺装置，实现了针刺密度的自由调节，满足了工艺要求，大幅提高了针刺效率，实现了碳纤维预制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体的连续化生产。		
4	快速化学气相沉积技术	采用单一碳源气体,开发了快速化学气相沉积技术,使致密化周期小于300h,远低于行业平均时间,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5	大型化学气相沉积炉工艺装备技术	布局多个独立控制的加热区,开创多个料柱、多个进气口,生产效率提高达40%,单位能耗降低达30%,突破了多料柱、多进气口化学气相沉积炉设计和制造难题。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6	高纯涂层制备技术	采用特殊气体在产品表面原位生长热解碳涂层或者碳化硅涂层,涂层纯度可达5ppm。	自主开发	半导体领域产品
7	高温纯化技术	一种无需氧气或氟利昂就可以纯化的工艺,纯度可达100ppm以内。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8	大尺寸、形状复杂部件的结构和功能一体化制造技术	实现产品结构和性能的多样化结合,通过这种结构功能一体化制造的热场产品,构造特定的温度场、气流场和空间匹配,实现热场综合性能的提升。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9	高性能、低成本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设计与制备技术	根据产品的功能,采用整体设计技术,利用设计软件模拟产品的使用场景,结合产品功能,进行多种设计与工艺技术组合,实现了部件的高性能、低成本制备,实现产品的快速化制备,成本降低30%以上。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10	高温热场系统设计与优化技术	结合材料特点,采用整体热场设计;技术利用热场模拟软件结合产品性能,得出最佳热场设计模型,形成了一套完备的高温热场系统设计与优化流程,具备了提供整套热场设计方案、提高整给高温热场综合性能的能力。	自主开发	热场系统系列产品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民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与应用工作。成果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开发与应用
研发主体	金博股份
提供的主要技术及承担的工作	开发了一种新型大尺寸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制备技术。通过对加热器结构设计,对其电阻和电流密度进行可控调节,延长了加热器的使用寿命,解决了加热器转弯位置易被腐蚀而失效的问题。
形成的知识产权成果或技术名称	一种单晶炉用加热器
科研成果的权利归属	金博股份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0	2	51	34
实用新型专利	0	1	61	32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	2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0	3	114	68

注：累计数量中获得数不包含已经过期失效的专利。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7,940,649.04	16,302,844.13	71.39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7,940,649.04	16,302,844.13	71.3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46	8.80	减少 3.3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技术提升需求，加大研发投入，同时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碳/碳复合材料坩埚托开发与应用	6,000,000.00	1,080,755.97	5,938,517.33	量产	建立碳/碳复合材料坩埚托受力模型；坩埚托结构与制备技术开发。	行业领先水平	结构优化的碳/碳复合材料坩埚托，不仅满足了热场大尺寸发展需求，而且有助于提高单晶炉投料量，降低运行功率。
2	C/C 复合材料板材工艺优化	5,310,000.00	944,276.14	5,201,774.85	完成技术开发与验证	开发碳/碳复合材料板材快速机加工技术。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可实现板材表面快速机加工，减少工艺步骤，降低生产成本。
3	超大尺寸拼接型保温筒的研制	7,350,000.00	3,492,679.13	7,037,769.97	完成产品开发与验证，小批量生产	开发拼接型碳基复合材料保温筒制备关键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的新型保温筒产品，解决了热场产品因尺寸不能满足热场扩容需求而提前报废的问题，为单晶炉等高温热场系统的大型化快速发展提供综合性能优异、可靠的新型碳基复合材料新产品。
4	均匀结构碳纤维预制体制备技术研究	3,300,000.00	1,468,961.98	1,492,052.48	完成技术开发	开发出体积密度 $0.45\pm 0.02\text{g/cm}^3$ ，具有高致密化效率的碳纤维预制体及其制造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的高致密化效率的碳纤维预制体制备关键技术，可满足摩擦制动材料和热结构材料碳/碳复合材料对预制体的性能要求。
5	高性能碳/碳复合材料坩埚开发与应用	5,500,000.00	4,590,864.62	4,590,864.62	研究中	开发密度达到 1.5g/cm^3 以上的碳/碳复合材料坩埚，平均寿命提高2-3个月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进一步优化了碳/碳复合材料坩埚的制备技术，为单晶炉等热场系统提供了综合性能更加优异的坩埚产品。
6	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开发与应用（二期）	4,100,000.00	1,860,944.16	1,860,944.16	研究中	开发高性能碳基复合材料加热器及其制备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碳基复合材料加热器新产品及其制备工艺，进一步提升加热器的使用寿命和节能效果，满足大尺寸热场系统长寿命、低能耗的发展需求。
7	真空系统优化改造	3,450,000.00	2,409,965.02	2,409,965.02	研究中	开发超大型化学气相沉积炉真空系统一套。	行业领先水平	新型真空系统将减少热解产物对化学气相沉积炉的不利影响，提高设备使用寿命与稳定性，提高生产效率。
8	高性能碳陶复合材料制	4,550,000.00	3,124,867.48	3,124,867.48	研究中	开发密度 $\geq 1.6\text{g/cm}^3$ 的碳陶刹车材料。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开发的高性能碳陶刹车材料，解决了目前碳陶刹车材料制造成本高的关键问

	备技术开发与应用							题, 可提供一款综合性能高的碳陶刹车新产品。
9	超大尺寸碳/碳复合材料机加工设备开发	1,950,000.00	972,938.43	972,938.43	完成设备开发	实现 36 吋以上超大产品的快速加工转运, 提高加工效率 30%以上。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提高了超大尺寸产品的生产效率, 进而降低了制造成本。
10	碳纤维预制体控制技术开发	4,350,000.00	2,095,764.84	2,095,764.84	研究中	开发碳纤维预制体制备新技术, 实现快速机加工。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开发碳纤维预制体质量控制技术, 提高了碳纤维原材料的利用率。
11	碳纤维针刺系统优化改造	2,650,000.00	1,243,363.62	1,243,363.62	完成设备改造	开发新型碳纤维针刺系统。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提高了生产效率的同时, 进一步提升了碳纤维预制体的性能和质量, 稳定性。
12	碳/碳复合材料高温高强模具开发与应用	4,700,000.00	2,473,133.78	2,473,133.78	研究中	开发抗拉强度 120MPa 以上的碳/碳复合材料模具新产品。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的碳/碳复合材料模具强度高、使用寿命长, 综合性能远优于等静压石墨模具, 在高温高强领域用模具实现了进口替代。
13	碳化硅晶体生长技术研究	3,750,000.00	845,532.42	845,532.42	研究中	开发碳化硅晶体制备技术。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通过研发碳化硅晶体生长技术, 为创新开发碳化硅单晶炉用新型碳基复合材料热场系统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4	热处理车间设备监控系统开发与应用	1,000,000.00	220,496.75	220,496.75	开发中	开发高温热处理设备监控系统 1 套。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自主开发的监控系统提高了工作效率, 实现对设备故障快速识别与响应, 进一步降低了生产安全风险。
15	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开发与应用	5,080,000.00	968,929.32	5,862,236.81	完成产品开发与验证, 小批量生产	完成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结构设计; 开发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涂层制备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可显著提升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使用寿命, 综合性能可与石墨形成竞争优势, 从而逐渐取代石墨加热器。
16	高性能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制备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	200,000.00	147,175.38	200,000.00	完成技术开发与验证	开发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涂层制备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可显著提升碳/碳加热器使用寿命, 综合性能与石墨加热器形成竞争优势。
合计	/	63,240,000.00	27,940,649.04	45,570,222.56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54	3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	1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8,670,119.67	5,249,434.0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60,557.77	134,600.87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2	3.70
硕士	7	12.96
本科	17	31.48
大专及以下	28	51.85
合计	54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25-30岁	7	12.96
31-40岁	24	44.44
41-50岁	15	27.78
51以上	8	14.81
合计	54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晶硅制造热场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制造商与供应商,掌握了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低成本制备核心技术,在研发、产品、品牌等方面拥有领先的市场地位。

1、技术和研发优势

公司专注于民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的制备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应用。依靠自主研发和持续创新,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生产制备低成本化、产品品种多样化和装备设计自主化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掌握了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低成本制备核心技术并实现了批量产业化。

为实现持续稳定发展,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积累、技术创新,公司形成了具有创新能力的研发队伍和高效的技术转化能力。

(1) 具有创新能力的研发队伍

公司自成立以来,以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低成本制备关键技术为目标,组织了一支涵盖材料、纺织、无纺、机械、电气等多学科的核心研发团队。公司首席科学家廖寄乔获得湖南省青年科技创新杰出奖、“十二五”国家科技重点专项(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专项)专家组专家、“十二五”863计划新材料技术领域“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备关键技术”重大项目总体专家组专家、2018年湖南省121创新人才培养工程第一层次专家等称号。公司的研发人才团队于2016年被湖南省委组织部、人事厅、科技厅等部门认定为新材料创新团队。

通过多年的锤炼,该研发创新团队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的科学研究、工程化设计与制造方面形成了持续的研发能力。经过持续的研发创新,公司突破了碳纤维预制体三维编织技术、快速

化学气相沉积技术、关键装备设计开发技术、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设计等关键核心技术，研发的产品、装备与工艺获得了国内外专利授权 68 项，公司获评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等。

(2) 强大的工程化技术转化能力

公司已形成了一套从产品设计、工艺设计到装备自主研发的完整技术成果转化体系，可使公司的科研成果迅速进行产业化，并形成规模化优势。基于性能和性价比优势，公司产品逐步在光伏行业晶硅制造热场系统部件中对等静压石墨进行进口替代及升级换代，2 项产品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1 项产品获得湖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形成了 5 项国家产品行业标准。

2、客户优势

公司与众多全球领先的光伏晶硅制造商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客户包括隆基股份、中环股份、晶科能源、晶澳科技、上机数控等行业内主要公司，均为全球名列前茅的光伏用晶硅制造商，占据了全球光伏行业晶硅市场的主要份额。公司凭借稳定的质量，快速的交付能力及高性价比的产品优势，与光伏行业前十大客户均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研发生产更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提高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领域的市场竞争力。2021 年 1 月，公司成为隆基股份的“战略合作伙伴”。

3、质量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并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始终在产品研发设计、原材料选择、制造工艺优化、过程质量控制、售后服务等过程中严格实施标准化管理和控制，实施精益生产，保证了产品质量，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品牌形象。

4、细分行业领先优势

基于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优异的性能和性价比，能够促进光伏行业降成本的发展进程，公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坩埚、导流筒、保温筒等产品在晶硅制造热场系统得到推广和应用，逐步对高纯等静压石墨产品进行进口替代及升级换代。同时，光伏行业降成本的发展进程、以及随着单晶硅棒向着大直径、大尺寸的方向发展，也在不断释放对公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的需求。公司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光伏行业晶硅制造热场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制造商和供应商，技术水平及市场占有率均处于领先地位，成为这一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为晶硅制造热场系统先进碳基复合材料部件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市场占有率较高，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在产品研发设计、原材料选择、制造工艺优化、过程质量控制、售后服务等方面追求卓越，保证了产品质量，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品牌形象。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经营理念，提出了“Carbon To Zero Carbon，零碳制造先进绿碳材料服务低碳经济”的发展战略，深耕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的开发与应用，服务于太阳能光伏、半导体等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有效应对国内外经济环境及行业环境的变化，积极发挥技术研发、生产与质量管理、市场营销和客户服务等多方面的经营优势，不断加大产品创新和市场推广力度，加强研发与营销体系建设，深入推进精益化管理与内部风险控制，推进企业文化建设，持续提升产品的品牌形象和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主营业务稳健发展。2021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 51,209.7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76.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399.5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77.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8,882.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7.89%。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回顾与分析：

1、持续强化研发实力

公司继续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增加研发投入，持续开展对新技术的研究，加快产品创新；此外，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和创新激励机制，搭建更好的研发实

验环境，增加研发队伍力量，激发技术研发人员的工作热情，为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提供重要的基础和保障。

2、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公司进一步强化营销体系的建设，着力提升“营销服务优先，技术市场一体化”能力，在兼顾中长期发展利益的情况下，不断优化客户群体。同时，公司积极挖掘产品新的应用领域，进一步开拓新的优质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与光伏晶硅制造领域主要企业晶科能源（JKS）、上机数控（603185）签订了长期合作框架协议，进一步确保了未来产品销售订单充裕。

3、持续完善管理体系建设

内部控制方面，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治理，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流程体系，进一步整合优化各项流程制度，提升组织能力与运营效率；同时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

财务管理方面，公司不断加强财务核算及财务管理体系的建设和完善，完善各项会计核算、预算、成本控制、审计及内控制度，为财务管理和企业决策奠定良好的基础。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审计、风险控制机制、责任追究制度、风险预防和保障体系，规范经营行为，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人力资源管理方面，为应对公司快速发展对综合性人才的需求，公司加大了人才引进力度，除了从外部引入各业务职能的中高端人才外，持续通过校招引入新生力量；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第二次股权激励计划，吸引和留住公司核心管理、技术和业务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4、募投项目顺利投产，募集资金规范使用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项目的建成有利于提升公司技术水平、优化产品结构并提高市场份额，将促进公司提升盈利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目前，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一期在2021年一季度末达产、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在2021年二季度末达产。同时，公司也在加快推进可转债项目的建设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提高股东回报。

公司严格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升级迭代风险和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通过碳纤维织布、成网、准三维成型、复合针刺等技术形成预制体，通过单一气源热裂解技术取得基体碳，并通过快速化学气相沉积技术形成碳基复合材料。随着行业内技术的发展，如果市场中出现更为先进的碳基复合材料制备技术，亦将可能对公司的技术及产品领先性及未来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研发投入高、研发周期长、研发风险大等特点。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员，通过长期研发投入才可能成功。公司在研发过程中未能实现关键技术的突破，或产品性能无法达到预期，则可能出现研发失败的风险，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受光伏领域产业政策和景气度影响较大的风险

光伏领域产品销售收入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同时公司下游客户光伏晶硅制造企业市场集中度较高，使得公司客户集中度也较高。国家对光伏行业的宏观调控政策和措施将直接影响行业

内公司的生产经营，同时存在因光伏领域产业政策及景气度发生不利变化，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2、产品价格和毛利率下降风险

随着光伏行业、半导体行业的不断发展及降成本的进程不断推进，公司未来存在为了博取更大市场份额而进行降价的潜在可能。公司存在由于产品价格和毛利率下降而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不利影响的潜在风险。

3、公司产品单一和下游应用领域集中的风险

目前阶段，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行业晶硅制造热场系统，半导体等领域的应用正在开拓中。如果未来半导体等行业对于公司主要产品的需求及公司在半导体等领域的产品拓展未达预期，可能造成公司产品在半导体等行业应用规模持续较小、公司产品未来市场应用领域单一的风险。

4、原材料和能源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包括碳纤维、天然气（甲烷）、电力等，其中天然气、电力的价格由国家统一调控。如果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价格产生波动，则可能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

如本次疫情未能完全控制解决、后续疫情发生变异恶化或产业链上不利传导等，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209.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6.57%，超额完成报告期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0,399.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7.48%，股东权益持续快速增长，公司资产负债率继续保持较低，公司经营稳健，运营良好。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12,097,493.58	185,162,096.61	176.57
营业成本	202,809,757.23	71,028,827.32	185.53
销售费用	18,419,747.06	7,332,668.27	151.20
管理费用	32,533,100.51	15,661,745.58	107.72
财务费用	-1,026,781.04	739,453.04	-238.86
研发费用	27,940,649.04	16,302,844.13	7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4,337.14	25,114,495.62	-128.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235,489.92	-800,079,255.3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861,081,215.06	-100.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光伏行业的发展，热场系统系列产品的需求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下游客户加大了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从而推动收入相应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产品销售收入增长而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产品销售收入增长而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增加了股权激励费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技术提升需求，加大研发投入，同时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因为本期募投项目“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投入使用，生产规模扩大，使用货币资金支付的材料采购大幅增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募投项目建设资金不断投入，理财到期赎回大于理财购买金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96,356,022.17	16.75	147,323,752.59	9.92	101.16	系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应收款项	454,088,770.10	25.66	310,448,103.57	20.91	46.27	随着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存货	145,309,032.25	8.21	47,308,792.49	3.19	207.15	随着生产规模扩大而增长
长期股权投资	9,781,074.39	0.55	9,940,856.39	0.67	-1.61	
固定资产	404,302,599.21	22.85	246,049,265.26	16.57	64.32	增加募投项目用房屋、设备
在建工程	213,350,118.04	12.06	73,199,661.12	4.93	191.46	增加在建募投项目
短期借款						
合同负债	39,177,483.76	2.21	29,705,465.56	2.00	31.89	随着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500,000.00	6.36	574,000,000.00	38.66	-80.40	系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52,420,157.18	2.96	6,425,913.69	0.43	715.76	预付材料、燃料动力费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38,003.17	0.94	6,741,886.90	0.45	146.79	主要系股权激励计提递延所得税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157,649.69	1.42	20,152,709.51	1.36	24.84	主要系募投项目基建工程转固
应付账款	77,754,204.10	4.39	39,177,290.92	2.64	98.47	主要系应付工程款、设备款增加
应交税费	21,160,429.60	1.20	658,142.59	0.04	3,115.17	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7,746,991.13	0.44	4,588,622.75	0.31	68.83	计提质量三包费增加所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6月8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投资1,000万元参股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投资600万元控股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600万元控股设立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0%。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类型	公司持股比例 (%)	主要产品和服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以自有资产进行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以上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新材	3,000	2,915.53	2,913.05

			料技术转让服务、咨询、交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60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	0	0
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5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锂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及咨询服务，包含碳负极材料、硅碳负极材料、一氧化硅以及纳米硅；锂电池负极材料相关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石墨制品及其它非金属矿物制品的来料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	19,604.40	19,562.15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年度股东大会	2021.4.20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1.4.21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刘其城	独立董事	离任
刘洪波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独立董事刘其城因病去世，2021年4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选举刘洪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21年4月20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刘洪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小平因个人原因于2021年8月提出辞职，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选举游明达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5
每10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p>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以2021年6月30日的总股本8,000万股计算，预计拟分配现金红利4,000万元，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本次2021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年3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金博股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金博股份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金博股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金博股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

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1 年 4 月 9 日, 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 2021-034)。
2021 年 4 月 27 日,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了《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6)、《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 2021-037)。
2021 年 6 月 10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日,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2)、《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responsibility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企业。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配备了布袋除尘器等必要的环保设施,使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污染物(主要为生活废水、粉尘、废气、固体废弃物等)得到了有效控制,满足排放要求。

报告期内,经有相应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标。根据益阳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境污染事故、纠纷以及其他环境违法行为受到该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大气环境污染严重,为提高大气环境质量,国家在对煤电进行改造和减排的同时,鼓励和支持利用可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发电。在国家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扎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各项工作,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优化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实现低碳环保节能减排。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光伏等领域,助力节能减排政策实施,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公司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审核,设立了安环部,管理企业环境、安全与职业健康,依照管理要求,持续改进、优化公司管理制度,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行业公认标准。报告期内,公司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在生产经营中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发生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 自金博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金博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在本承诺人担任董事长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4)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5) 本承诺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金博股份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6)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金博股份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金博股份股票终止上市前，本承诺人承诺不减持金博股份股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益阳荣晟，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1) 自金博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金博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本承诺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金博股份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4) 金博股份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金博股份股票终止上市前，本承诺人承诺不减持金博股份股份。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王冰泉，公司董事（同时为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总经理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4）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间间接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李军，公司董事（同时为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公司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总工程师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间间接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潘锦，公司董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李科明，公司监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担任监事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龚玉良，公司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 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 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 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公司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 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 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 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担任 监事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 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承诺人自所持 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 份不超过上市时间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p>	<p>诺期限： 上 市 之 日 起 12 个 月</p>				
与首次公开发 行相关的 承诺	股份限售	王跃军， 公司副 总 经 理，核 心 技 术 人 员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 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 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锁定期届 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 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 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 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金博股 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 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 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 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担任高级管理 人员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 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 （4）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间所持首 发前股份总数的 25%。</p>	<p>承 诺 时 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 诺期限： 上 市 之 日 起 12 个 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周子嫒，财务总监；童宇，董事会秘书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本承诺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刘学文，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间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刘芳芬，公司董事李永恒（已离职）之妻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承诺人近亲属李永恒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近亲属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近亲属李永恒担任董事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承诺人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本承诺人近亲属李永恒离职后半年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	日起 12 个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陈英，公司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王冰泉之妻陈英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承诺人近亲属王冰泉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近亲属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近亲属王冰泉担任董事、总经理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承诺人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本承诺人近亲属王冰泉离职后半年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4）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间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新材料创投、罗京友、陈赛你、创东方明达、刘德军、周懿文、益阳博程、长沙德恒、谭簪、天津亿润、何晓红、潘迎久、孙素辉、吴传清、张勇波、益阳正嘉、李晓波、汤怀中、谭毅钧、夏志良、罗鹤立、杨君奇、蔡燕娟、王志鹏、夏明仕、刘忠、王大运、杨益	自金博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金博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1）保证金博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金博股份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金博股份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博股份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廖寄乔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博股份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管 理 人 员、核 心 技 术 人 员、全 体 股 东	施。(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1)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诺期限: 长 期 有 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博股份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当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如下优先顺序选择一种或几种相应措施稳定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若根据当时适用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需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该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	承 诺 时 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 诺 期 限:上 市 之 日 起 三 年 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合下列各项条件：1)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公司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 20%。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p>					
--	--	--	--	--	--	--	--	--

			持的股份。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其从公司领取薪酬的，均应当履行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博股份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针对本次发行上市可能使即期回报有所摊薄的情况，公司将遵循和采取以下原则和措施，加快主营业务发展，提高盈利能力，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注重中长期股东价值回报。（1）积极提高公司竞争力，加强市场开拓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完善管理制度及运行机制，积极开发半导体等领域先进碳基复合材料新产品。同时，公司将不断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及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p> <p>（2）加强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和制度建设，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3）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公司充分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综合竞争优势。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并积极配合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保荐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p>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承诺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本承诺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6）本承诺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博股份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公司将严格执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承诺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并将促使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诺期限: 长期有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金博股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本承诺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对金博股份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业务及活动,或在该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作为金博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博股份相同或相似的、对金博股份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金博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3)本人在作为金博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凡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任何可能会与金博股份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金博股份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金博股份,由金博股份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金博股份存在同业竞争。(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金博股份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金博股份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益阳荣晟,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企业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对金博股份构成竞争的经	承诺时间:2020年2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人的一致行动人	济实体、业务及活动。(2) 本企业在作为金博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 本企业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 促使本企业、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企业的关联企业, 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博股份相同或相似的、对金博股份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 或拥有与金博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金博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3) 本企业在作为金博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 凡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任何可能会与金博股份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企业将按照金博股份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金博股份, 由金博股份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 以避免与金博股份存在同业竞争。(4) 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金博股份经济损失的, 本企业将赔偿金博股份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28 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廖寄乔, 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本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则此种关联交易必须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避免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 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4、本人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	承诺时间: 2020 年 2 月 28 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人地位及重大影响, 谋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投资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重大影响, 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 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本人及关联方不会通过资金拆借、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6、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7、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益 阳 荣 晟, 公 司 实 际 控 制 人 的 一 致 行 动 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则此种关联交易必须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避免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 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4、本企业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地位及重大影响, 谋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投资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地位及重大影响, 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 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本企业及关联方不会通过资金拆借、代垫款项、代偿债务	承 诺 时 间: 2020 年 2 月 28 日; 承 诺 期 限: 长 期 有 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6、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7、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支持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明确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承诺时间：2020年11月19日，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0年11月19日，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 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其他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廖寄乔、益阳荣晟和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冰泉、王跃军、李军、潘锦、李科明、龚玉良、周子嫻、童宇)	1、本人/本企业承诺将认购金博股份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可转债”), 具体认购金额将根据可转债市场情况、本次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本人/本企业资金状况和《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确定。2、本人/本企业承诺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企业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关于股票交易的规定, 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不减持金博股份的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债。3、本人/本企业自愿作出上述承诺, 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金博股份股票、可转债的情况, 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企业因减持金博股份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金博股份所有, 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金博股份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 2021 年 5 月 24 日; 承诺期限: 上市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新材料创投、罗京友和未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 (胡晖、陈一鸣、	本人/本企业承诺不认购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金博股份”)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人/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若因本人违反上述规定或本承诺给金博股份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承诺时间: 2021 年 5 月 24 日; 承诺期限: 发行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邓英、刘洪波、陈小平)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博股份	本公司不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承诺时间: 2020年8月27日; 承诺期限: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期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金博股份	本公司不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承诺时间: 2021年6月10日; 承诺期限: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期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865,272,075.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6,998,371.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9,579,195.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	否	229,310,000.00		229,310,000.00	42,476,064.25	211,023,987.85	-18,286,012.15	92.03	2021年第一季度		不适用	否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2,200,000.00		62,200,000.00	16,374,053.67	16,374,053.67	-45,825,946.33	26.32	2022年5月		不适用	否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000,000.00		30,000,000.00	627,042.00	627,042.00	-29,372,958.00	2.09	2022年5月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	否	380,776,800.00		380,776,800.00	197,521,211.66	251,554,111.66	-129,222,688.34	66.06	2021年第二季度		不适用	否
剩余超募资金		12,985,275.4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65,272,075.47		852,286,800.00	256,998,371.58	629,579,195.1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9,963,838.00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27281号《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5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6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1年3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4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95,000,000.00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年5月20日和6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15,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5,000.00万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847,457	76.06				-45,427,750	-45,427,750	15,419,707	19.2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47,457	1.06				-523,700	-523,700	323,757	0.40
3、其他内资持股	60,000,000	75.00				-44,904,050	-44,904,050	15,095,950	18.8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3,747,200	29.68				-19,280,200	-19,280,200	4,467,000	5.58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252,800	45.32				-25,623,850	-25,623,850	10,628,950	13.2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9,152,543	23.94				45,427,750	45,427,750	64,580,293	80.73
1、人民币普通股	19,152,543	23.94				45,427,750	45,427,750	64,580,293	80.7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0,000,000	100.00					0	80,00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部分首发限售股 44,904,050 股已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解禁；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战略配售股转融通借出 523,700 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材料创投	10,186,500	10,186,5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罗京友	4,000,000	4,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陈赛你	3,137,200	3,137,2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创东方明达	2,970,000	2,97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刘德军	2,763,200	2,763,2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周懿文	2,546,350	2,546,35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益阳博程	2,000,000	2,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长沙德恒	1,898,500	1,898,5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谭簪	1,755,400	1,755,4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天津亿润	1,483,450	1,483,45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何晓红	1,350,000	1,35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刘芳芬	1,206,300	1,206,3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潘迎久	1,170,700	1,170,7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孙素辉	1,167,250	1,167,25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吴传清	1,147,600	1,147,6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张勇波	1,041,700	1,041,7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益阳正嘉	741,750	741,75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李晓波	571,400	571,4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汤怀中	500,000	5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谭毅钧	500,000	5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夏志良	500,000	5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罗鹤立	440,000	44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杨君奇	365,550	365,55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蔡燕娟	350,000	35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王志鹏	310,000	31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夏明仕	201,200	201,2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刘忠	200,000	2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王大运	200,000	2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杨益	200,000	2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5月18日
合计	44,904,050	44,904,05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8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 出股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廖寄乔	0	10,628,950	13.29	10,628,950	10,628,9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益阳荣晟	0	4,467,000	5.58	4,467,000	4,467,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罗京友	-243,009	3,756,991	4.7	0	0	质押	2,000,000	境内自然人
陈赛你	-358,135	2,779,065	3.47	0	0	质押	1,160,000	境内自然人
刘德军	0	2,763,200	3.45	0	0	质押	2,760,000	境内自然人

益阳博程	0	2,000,000	2.5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UBS AG	1,203,079	1,893,956	2.37	0	0	无	0	境外法人
周懿文	-737,350	1,809,000	2.26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长沙德恒	-105,167	1,793,333	2.2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何晓红	0	1,350,000	1.69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罗京友	3,756,991	人民币普通股	3,756,991					
陈赛你	2,779,065	人民币普通股	2,779,065					
刘德军	2,76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763,200					
益阳博程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UBS AG	1,893,956	人民币普通股	1,893,956					
周懿文	1,8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9,000					
长沙德恒	1,793,333	人民币普通股	1,793,333					
何晓红	1,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					
刘芳芬	1,20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6,300					
谭簪	786,400	人民币普通股	786,4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廖寄乔与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金博股份 18.87%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廖寄乔	10,628,950	2023-05-18	0	36个月
2	益阳荣晟	4,467,000	2023-05-18	0	36个月
3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847,457	2022-05-18	0	24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廖寄乔与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金博股份18.87%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适用 不适用**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可归属数量	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冰泉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0,000	60,000	0	0	100,000
李 军	董事、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40,000	60,000	0	0	100,000
王跃军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0,000	60,000	0	0	100,000
周子嫻	财务总监	40,000	60,000	0	0	100,000
童 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0,000	60,000	0	0	100,000
刘学文	核心技术人员	20,000	10,000	0	0	30,000
合 计	/	220,000	310,000	0	0	530,000

(三)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 2021 年第 26 次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1 年 6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4 号）同意，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 59,990.1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 59,990.10 万元，可转债债券数量为 5,999,01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金博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发行。

截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99,901,000.00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 4,240,000.00 元（含税金额）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将人民币 595,661,000.00 元汇入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8 月 18 日，金博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96,356,022.17	147,323,752.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12,500,000.00	574,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58,390,933.96	97,527,464.46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95,633,172.08	212,884,511.09
预付款项	七、7	52,420,157.18	6,425,913.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64,664.06	36,128.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45,309,032.25	47,308,792.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622,699.29	9,305,727.29
流动资产合计		1,066,296,680.99	1,094,812,289.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9,781,074.39	9,940,856.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04,302,599.21	246,049,265.26
在建工程	七、22	213,350,118.04	73,199,661.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34,152,121.19	33,957,390.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6,638,003.17	6,741,886.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5,157,649.69	20,152,709.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3,381,565.69	390,041,769.89
资产总计		1,769,678,246.68	1,484,854,059.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77,754,204.10	39,177,290.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9,177,483.76	29,705,465.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1,094,631.25	16,769,897.21
应交税费	七、40	21,160,429.60	658,142.59
其他应付款	七、41	639,120.06	358,925.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6,483,010.42	72,330,356.38
流动负债合计		216,308,879.19	159,000,077.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7,746,991.13	4,588,622.75
递延收益	七、51	11,316,966.69	12,635,2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4,363,185.98	15,959,095.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427,143.80	33,182,984.95
负债合计		249,736,022.99	192,183,062.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62,356,408.90	939,080,451.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5,277,645.15	35,277,645.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42,308,169.64	238,312,899.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9,942,223.69	1,292,670,996.6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9,942,223.69	1,292,670,996.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69,678,246.68	1,484,854,059.52

公司负责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6,025,354.43	147,122,412.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000,000.00	556,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258,390,933.96	97,527,464.46
应收款项融资		195,633,172.08	212,884,511.09
预付款项		52,420,157.18	6,425,913.6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4,664.06	36,128.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5,309,032.25	47,308,792.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22,699.29	9,305,727.29

流动资产合计		1,048,466,013.25	1,076,610,949.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2,759,024.96	244,334,682.79
在建工程		213,350,118.04	73,199,661.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152,121.19	33,957,390.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38,003.17	6,741,886.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157,649.69	20,152,709.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2,056,917.05	408,386,331.03
资产总计		1,770,522,930.30	1,484,997,280.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7,754,204.10	39,177,290.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177,483.76	33,567,176.08
应付职工薪酬		21,071,570.80	16,577,392.91
应交税费		21,158,537.00	657,961.85
其他应付款		639,232.70	358,925.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6,483,010.42	68,468,645.86
流动负债合计		216,284,038.78	158,807,392.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746,991.13	4,588,622.75

递延收益		11,316,966.69	12,635,2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363,185.98	15,959,095.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427,143.80	33,182,984.95
负债合计		249,711,182.58	191,990,377.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2,356,408.90	939,080,451.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277,645.15	35,277,645.15
未分配利润		443,177,693.67	238,648,806.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0,811,747.72	1,293,006,903.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70,522,930.30	1,484,997,280.88

公司负责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12,097,493.58	185,162,096.6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12,097,493.58	185,162,096.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3,956,459.07	113,041,709.8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02,809,757.23	71,028,827.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279,986.27	1,976,171.46
销售费用	七、63	18,419,747.06	7,332,668.27
管理费用	七、64	32,533,100.51	15,661,745.58
研发费用	七、65	27,940,649.04	16,302,844.13
财务费用	七、66	-1,026,781.04	739,453.04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810,704.29
利息收入	七、66	1,164,665.51	241,300.21
加：其他收益	七、67	7,338,299.98	13,940,0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464,368.93	892,833.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782.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830,669.08	-1,937,471.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33,573.47	1,857,573.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646,607.81	86,873,373.0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33,608.5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81,044.71	495,96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3,099,171.60	86,377,413.0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9,103,901.93	12,860,941.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995,269.67	73,516,471.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995,269.67	73,516,471.5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995,269.67	73,516,471.5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3,995,269.67	73,516,471.5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3,995,269.67	73,516,471.5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2.55	1.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2.54	1.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12,097,493.58	185,162,096.61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02,809,757.23	71,028,827.32
税金及附加		3,279,986.27	1,976,171.46
销售费用		18,419,747.06	7,332,668.27
管理费用		32,152,920.09	15,661,745.58
研发费用		27,940,649.04	16,302,844.13
财务费用		-1,026,647.20	-71,251.2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164,175.46	241,300.21
加：其他收益		7,338,299.98	13,940,0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617,939.98	82,129.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30,669.08	-1,937,471.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3,573.47	1,857,573.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4,180,225.44	86,873,373.00
加：营业外收入		133,608.50	
减：营业外支出		681,044.71	495,96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3,632,789.23	86,377,413.00
减：所得税费用		29,103,901.93	12,860,941.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528,887.30	73,516,471.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528,887.30	73,516,471.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4,528,887.30	73,516,471.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56	1.1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4	1.16

公司负责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916,061.08	111,615,760.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847,087.81	16,616,54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763,148.89	128,232,302.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7,632,437.34	34,256,811.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280,781.25	36,092,317.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059,281.09	20,799,254.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894,986.35	11,969,42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867,486.03	103,117,80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7,104,337.14	25,114,495.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7,686,083.40	128,892,833.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4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7,782,503.40	128,892,833.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6,547,013.48	52,972,08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000,000.00	87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547,013.48	928,972,088.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235,489.92	-800,079,255.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0,018,399.9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018,399.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937,18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37,184.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861,081,215.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883.20	-52,827.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149,032,269.58	86,063,627.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147,323,752.59	9,986,894.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296,356,022.17	96,050,521.95

公司负责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916,061.08	111,615,760.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46,597.76	16,616,54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762,658.84	128,232,302.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7,632,437.34	34,256,811.4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960,422.36	36,092,317.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017,659.83	20,799,254.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79,593.46	11,969,42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490,112.99	103,117,80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7,454.15	25,114,495.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7,179,872.45	128,892,833.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4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7,276,292.45	128,892,833.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6,547,013.48	52,972,08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000,000.00	88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547,013.48	938,972,088.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729,278.97	-810,079,255.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0,018,399.9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018,399.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37,18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37,184.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861,081,215.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883.20	-52,827.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902,941.62	76,063,627.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122,412.81	9,986,894.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025,354.43	86,050,521.95

公司负责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939,080,451.56				35,277,645.15		238,312,899.97		1,292,670,996.68		1,292,670,996.6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939,080,451.56				35,277,645.15		238,312,899.97		1,292,670,996.68		1,292,670,996.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275,957.34						203,995,269.67		227,271,227.01		227,271,227.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3,995,269.67		203,995,269.67		203,995,269.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275,957.34								23,275,957.34		23,275,957.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766,746.09								17,766,746.09	17,766,746.09
4. 其他					5,509,211.25								5,509,211.25	5,509,211.2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962,356,408.90					35,277,645.15		442,308,169.64		1,519,942,223.69		1,519,942,223.69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84,980,811.09				18,386,531.74		106,628,785.71		269,996,128.54		269,996,12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84,980,811.09				18,386,531.74		106,628,785.71		269,996,128.54		269,996,12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845,272,075.47						73,516,471.51		938,788,546.98		938,788,546.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516,471.51		73,516,471.51		73,516,471.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845,272,075.47								865,272,075.47		865,272,075.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845,272,075.47							865,272,075.47		865,272,075.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930,252,886.56			18,386,531.74		180,145,257.22		1,208,784,		1,208,784,675.52

													675.5 2		
--	--	--	--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939,080,451.56				35,277,645.15	238,648,806.37	1,293,006,903.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939,080,451.56				35,277,645.15	238,648,806.37	1,293,006,903.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275,957.34					204,528,887.30	227,804,844.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4,528,887.30	204,528,887.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275,957.34						23,275,957.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766,746.09						17,766,746.09
4. 其他					5,509,211.25						5,509,211.2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962,356,408.90				35,277,645.15	443,177,693.67	1,520,811,747.72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84,980,811.09				18,386,531.74	106,628,785.71	269,996,12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84,980,811.09				18,386,531.74	106,628,785.71	269,996,12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845,272,075.47					73,516,471.51	938,788,546.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516,471.51	73,516,471.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845,272,075.47						865,272,075.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845,272,075.47						865,272,075.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930,252,886.56				18,386,531.74	180,145,257.22	1,208,784,675.52

公司负责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和住所：益阳市迎宾西路 2 号；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900774485857L；注册资本：8,000 万人民币；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冰泉。

公司经营范围：碳纤维材料及先进复合材料和粉末冶金材料的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及服务；本企业所需原材料的进出口业务及本企业生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制进出口的除外）；光伏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业务：公司主要从事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现阶段聚焦于碳/碳复合材料及产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碳/碳复合材料及产品的销售。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公司将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和该公司的子公司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管理层已评价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在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1年)	5
1-2年 (含2年)	20
2-3年 (含3年)	50
3-4年 (含4年)	80
4年以上	100

2、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按照“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中的原材料、周转材料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存货中产成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计提方法如下：

在产品：在产品为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库龄 1-6 个月的原材料，公司持有的目的为生产产成品，按照与在产品一致的计算方法计算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库龄 7-12 个月及 1 年

以上的原材料，公司考虑投入生产及变现的可能性，分别按期末余额的 50%及 0 确定可变现净值，并计提相应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公司产品大多为定制产品，从接受订单到生产到发货实现销售的时间间隔为 3-5 个月，存货周转天数亦在半年左右，因此库龄 7-12 个月的产成品存在跌价的可能性较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账面成本的 50%估计可变现净值，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库龄为 1 年以上的产成品基本无利用价值，公司将 1 年以上的产成品可变现净值确定为 0，并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发出商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第十七条，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的发出商品，为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发至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的产成品，相关合同或订单已约定了产品的销售价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的可变现净值通常高于存货成本，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领用时一次全转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

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

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2、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提取折旧。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按预计的使用年限，以分类或单项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以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后的金额作为应计折旧额。对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停止计提折旧并对其预计净残值进行调整。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修理与维护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的重大改建、扩建、改良及装修等发生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予以资本化；重大改建、扩建及改良等发生的后续支出按直线法在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期间内计提折旧；装修支出按直线法在预计受益期间内计提折旧。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如果出现了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年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较高者确定。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分为自营建造工程和出包建造工程两类。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建造的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原按暂估价值计提的折旧额不再追溯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会计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与软件，无形资产取得时按成本计价，年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损益，摊销方法以反映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本公司尚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按下列标准进行估计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为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通过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方法，综合各方面因素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每个会计期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摊销。

4、划分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具体标准

(1) 首先，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2) 其次，本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服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预计负债包括对外提供担保、商业承兑票据贴现、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以及重组义务等很可能产生的负债等。

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根据最近三年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合计与对应三年收入合计的比例乘以当期收入金额预提销售产品的售后服务费，如 2020 年度计提的金额为 2018 至 2020 年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合计与 2017 年至 2019 年收入合计的比例乘以 2020 年的营业收入，以此类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的确认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碳/碳复合材料及产品的销售。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境内销售：在产品交付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结算单时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在产品报关出口并取得出口单据之后确认收入。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3、本公司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核算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

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统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30%	1.2%
土地使用税	公司土地使用权的土地面积	8 元/平方米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教育费附加	应纳税增值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	25
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税〔2021〕13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1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本公司2021年度享受按研发费用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30.98	0.45
银行存款	296,353,991.19	147,323,752.14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96,356,022.17	147,323,752.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	--	--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500,000.00	574,000,000.00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12,500,000.00	574,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695,481.86	50,628,903.6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5,695,481.86	50,628,903.6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70,189,510.00
1至2年	2,003,066.00
2至3年	182,448.03
3年以上	
3至4年	252,786.43
4至5年	116,160.00
5年以上	100,770.00
合计	272,844,740.4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4,120.69	0.10	264,120.69	0	264,120.69	0.26	264,120.69	0	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580,619.77	99.90	14,189,685.81	258,390,933.96	102,887,983.08	0.74	5,360,518.62	97,527,464.46
其中：								
合计	272,844,740.46	/	14,453,806.50	258,390,933.96	103,152,103.77	/	5,624,639.31	97,527,464.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小额难以收回的应收账款合计	264,120.69	264,120.6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264,120.69	264,120.6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70,189,510.00	13,509,475.50	5
1-2年(含2年)	2,003,066.00	400,613.20	20
2-3年(含3年)	178,566.34	89,283.17	50
3-4年(含4年)	95,817.43	76,653.94	80
4年以上	113,660.00	113,660.00	100
合计	272,580,619.77	14,189,685.8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 准备	5,624,639.31	8,829,167.19	-	0	0	14,453,806.50
合计	5,624,639.31	8,829,167.19				14,453,806.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环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591,097.84	1 年以内	17.44	2,379,554.89
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33,523,500.00	1 年以内	12.29	1,676,175.00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30,930,820.00	1 年以内	11.34	1,546,541.00
四川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25,633,892.00	1 年以内	9.40	1,281,694.60
曲靖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19,037,380.00	1 年以内	6.98	951,869.00
合计	156,716,689.84		57.45	7,835,834.4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5,633,172.08	212,884,511.09
合计	195,633,172.08	212,884,511.0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可能会贴现、背书转让或到期承兑，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故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核算。

注2：本公司管理层分析并判断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无需对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2,418,542.05	100.00	6,357,706.43	98.94
1至2年	1,615.13	0.00	68,207.26	1.06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52,420,157.18	100.00	6,425,913.6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预付款项前五名金额合计 36,764,533.38 元，占期末预付款项总额比例为 70.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4,664.06	36,128.02
合计	64,664.06	36,128.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4).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8,067.43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8,067.43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其他	68,067.43	38,029.50

合计	68,067.43	38,029.50
----	-----------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901.48			1,901.48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01.89			1,501.8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3,403.37			3,403.3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01.48	1,501.89				3,403.37
合计	1,901.48	1,501.89				3,403.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益阳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30,000.00	一年以内 (含1年)	44.08	1,500.00
益阳高新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20,000.00	一年以内 (含1年)	29.38	1,000.00
宛英花	备用金	16,821.50	一年以内 (含1年)	24.71	841.08
黄剑	备用金	1,245.93	一年以内 (含1年)	1.83	62.29
合计	/	68,067.43	/	100	3,403.37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701,627.09		11,701,627.09	2,277,152.68	17,764.70	2,259,387.98
在产品	62,633,632.64		62,633,632.64	20,700,522.70		20,700,522.70
库存商品	27,207,386.91	1,975,242.31	25,232,144.60	5,002,129.41	2,491,051.08	2,511,078.33
周转材料	6,639,983.82		6,639,983.82	1,651,117.73		1,651,117.73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39,101,644.10		39,101,644.10	20,186,685.75		20,186,685.75
合计	147,284,274.56	1,975,242.31	145,309,032.25	49,817,608.27	2,508,815.78	47,308,792.4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764.70			17,764.70		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491,051.08	73,341.16		589,149.93		1,975,242.3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508,815.78	73,341.16		606,914.63		1,975,242.3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827,944.43	3,606,563.15
预缴企业所得税		4,916,145.28
可转债发行费用	783,018.86	783,018.86
其他	11,736.00	
合计	5,622,699.29	9,305,727.29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	9,940,856.39			-159,782.00						9,781,074.39	
小计	9,940,856.39			-159,782.00						9,781,074.39	
合计	9,940,856.39			-159,782.00						9,781,074.39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4,302,599.21	246,049,265.2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04,302,599.21	246,049,265.2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6,783,192.03	184,700,056.26	5,469,566.99	1,609,047.66	318,561,862.94
2. 本期增加金额	42,336,115.09	135,217,824.56		424,535.43	177,978,475.08
(1) 购置				424,535.43	424,535.43
(2) 在建工程转入	42,336,115.09	135,217,824.56			177,553,939.6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549,293.98			6,549,293.98
(1) 处置或报废		6,549,293.98			6,549,293.98
4. 期末余额	169,119,307.12	313,368,586.84	5,469,566.99	2,033,583.09	489,991,044.0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667,089.54	53,854,287.16	1,711,770.59	1,279,450.39	72,512,597.68
2. 本期增加金额	2,247,940.68	16,623,187.56	469,284.15	57,264.03	19,397,676.42
(1) 计提	2,247,940.68	16,623,187.56	469,284.15	57,264.03	19,397,676.42
3. 本期减少金额		6,221,829.27			6,221,829.27

(1) 处置 或报废		6,221,829.27			6,221,829.27
4. 期末余额	17,915,030.22	64,255,645.45	2,181,054.74	1,336,714.42	85,688,444.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51,204,276.90	249,112,941.39	3,288,512.25	696,868.67	404,302,599.21
2. 期初账面 价值	111,116,102.49	130,845,769.10	3,757,796.40	329,597.27	246,049,265.2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东部新区厂房	100,841,728.35	项目未竣工验收
合计	100,841,728.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3,350,118.04	73,199,661.12
工程物资		
合计	213,350,118.04	73,199,661.12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67,794,080.49		67,794,080.49	12,214,020.37		12,214,020.37
东部新区厂房	145,556,037.55		145,556,037.55	60,985,640.75		60,985,640.75
合计	213,350,118.04		213,350,118.04	73,199,661.12		73,199,661.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安装设备		12,214,020.37	191,311,159.02	135,731,098.90		67,794,080.49						
东部新区厂房		60,985,640.75	126,906,511.89	42,336,115.09		145,556,037.55						
合计		73,199,661.12	318,217,670.91	178,067,213.99		213,350,118.0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106,766.23			331,116.24	35,437,882.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208.27			484,743.70	599,951.97
(1) 购置	115,208.27			484,743.70	599,951.9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5,221,974.50			815,859.94	36,037,834.4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29,617.87			50,873.89	1,480,491.76
2. 本期增加金额	351,297.56			53,923.93	405,221.49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80,915.43			104,797.82	1,885,713.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441,059.07			711,062.12	34,152,121.19
2. 期初账面价值	33,677,148.36			280,242.35	33,957,390.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9、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432,452.18	2,464,867.83	8,135,356.57	1,220,303.4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预计负债	7,746,991.13	1,162,048.67	4,588,622.75	688,293.41
递延收益	11,316,966.69	1,697,545.00	12,635,266.67	1,895,290.00
股份支付	75,423,611.11	11,313,541.67	19,586,666.67	2,938,000.00
合计	110,920,021.11	16,638,003.17	44,945,912.66	6,741,886.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新购设备一次税前扣除	95,754,573.20	14,363,185.98	106,393,970.17	15,959,095.53
合计	95,754,573.20	14,363,185.98	106,393,970.17	15,959,095.5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适用 不适用**(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373,835.63	276,762.79
合计	373,835.63	276,762.7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276,762.79	276,762.79	
2026年	97,072.84		
合计	373,835.63	276,762.7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6,139,830.00		6,139,830.00	1,134,889.82		1,134,889.82
预付房款	19,017,819.69		19,017,819.69	19,017,819.69		19,017,819.69
合计	25,157,649.69		25,157,649.69	20,152,709.51		20,152,709.51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54,329,146.74	31,138,595.70
货款	12,861,243.67	3,664,791.98
燃料动力款	3,314,077.97	1,817,883.80
其他	7,249,735.72	2,556,019.44
合计	77,754,204.10	39,177,290.9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收取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 转让商品的义务	39,177,483.76	29,705,465.56
合计	39,177,483.76	29,705,465.5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769,897.21	54,655,629.41	50,330,895.37	21,094,631.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13,269.78	1,713,269.7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769,897.21	56,368,899.19	52,044,165.15	21,094,631.2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769,897.21	50,592,154.20	46,267,420.16	21,094,631.25
二、职工福利费		2,518,794.56	2,518,794.56	
三、社会保险费		965,228.65	965,228.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8,798.54	878,798.54	
工伤保险费		86,430.11	86,430.11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579,452.00	579,45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6,769,897.21	54,655,629.41	50,330,895.37	21,094,631.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49,157.91	1,649,157.91	
2、失业保险费		64,111.87	64,111.8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713,269.78	1,713,269.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0,704,258.52	
个人所得税	456,171.08	658,142.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合计	21,160,429.60	658,142.5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39,120.06	358,925.23
合计	639,120.06	358,925.23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五险一金	295,857.17	16,830.49
其他	343,262.89	342,094.74
合计	639,120.06	358,925.2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50,628,903.65	68,468,645.86
待转销项税额	5,854,106.77	3,861,710.52
合计	56,483,010.42	72,330,356.3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预提售后服务费	4,588,622.75	7,746,991.13	产品售后服务
合计	4,588,622.75	7,746,991.1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635,266.67		1,318,299.98	11,316,966.69	
合计	12,635,266.67		1,318,299.98	11,316,966.6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30,252,886.56			930,252,886.56
其他资本公积	8,827,565.00	23,275,957.34		32,103,522.34
合计	939,080,451.56	23,275,957.34		962,356,408.9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277,645.15			35,277,645.1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5,277,645.15			35,277,645.1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8,312,899.97	106,628,785.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8,312,899.97	106,628,785.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3,995,269.67	168,575,227.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891,113.4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2,308,169.64	238,312,899.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2,097,493.58	202,809,757.23	185,162,096.61	71,028,827.32
其他业务				
合计	512,097,493.58	202,809,757.23	185,162,096.61	71,028,827.3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2,511.05	894,321.90
教育费附加	397,195.33	383,280.81
资源税		
房产税	587,122.82	190,326.06
土地使用税	537,567.87	185,643.04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35,562.40	64,342.60
其他	265,229.92	2,736.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4,796.88	255,520.54
合计	3,279,986.27	1,976,171.4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82,120.46	3,646,792.76
运输包装费	2,452,436.75	1,643,720.30
售后服务费	4,506,457.94	1,018,391.53
业务招待费	1,286,168.44	565,704.80
差旅费	177,881.91	95,735.95
股份支付	1,856,732.58	0
其他	1,057,948.98	362,322.93
合计	18,419,747.06	7,332,668.2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432,659.69	9,019,081.98
咨询服务费	1,469,052.12	1,975,003.03
办公差旅费	1,848,424.11	1,317,508.76
折旧及摊销	1,669,292.38	1,109,672.81
业务招待费	1,028,456.12	1,118,668.47
维护维修费	460,843.70	1,103,058.19
股份支付	8,273,324.53	0
其他	4,351,047.86	18,752.34
合计	32,533,100.51	15,661,745.5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70,119.67	5,249,434.01
材料费	7,025,897.57	4,114,761.00
燃料动力费	4,894,782.60	5,448,866.93
折旧费	1,937,363.98	1,231,167.54
股份支付	5,006,033.45	0
其他	406,451.77	258,614.65
合计	27,940,649.04	16,302,844.1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0	810,704.29
减：利息收入	-1,164,665.51	-241,300.21
手续费	20,646.14	13,623.57
汇兑损益	21,238.33	-12,574.86
其他	96,000.00	169,000.25
合计	-1,026,781.04	739,453.0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业扶持资金		5,000,000.00

科技创新计划支持经费		432,500.00
经合局电力专线、研发中心等建设补助		6,000,000.00
财政上市辅导补助		1,000,000.00
高新区财政局财源建设扶持资金		80,000.00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集中支付奖励资金		100,000.00
获国家“小巨人”企业补助资金		300,000.00
湖南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平台立项补助资金		500,000.00
物流补贴资金		178,700.00
五险一金补助资金		200,000.00
技能培训补贴	20,000.00	
产科局电力补助	6,000,000.00	
其他	1,318,299.98	148,850.00
合计	7,338,299.98	13,940,050.0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782.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52,494.36	892,833.63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已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4,428,343.43	
合计	6,464,368.93	892,833.6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829,167.19	-1,937,471.3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01.8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8,830,669.08	-1,937,471.3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33,573.47	1,857,573.8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33,573.47	1,857,573.8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6,400.00		106,400.00
其他	27,208.50		27,208.50
合计	133,608.50	0.00	133,608.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首次发行股票上市融资奖励	106,4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1,044.71		231,044.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1,044.71		231,044.7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50,000.00	495,960.00	450,000.00
合计	681,044.71	495,960.00	681,044.7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044,634.41	12,973,494.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940,732.48	-112,553.49
合计	29,103,901.93	12,860,941.4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64,665.51	241,300.21
政府补助	6,126,400.00	14,007,550.00
其他	556,022.30	2,367,691.36
合计	7,847,087.81	16,616,541.5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0	0
付现费用	15,894,986.35	11,969,423.42
合计	15,894,986.35	11,969,423.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发行费	0	18,937,184.91
合计	0	18,937,184.9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3,995,269.67	73,516,471.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3,573.47	-1,857,573.88
信用减值损失	8,830,669.08	1,937,471.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226,668.20	5,940,344.73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405,221.49	134,757.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044.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26,781.04	-12,574.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64,368.93	-892,833.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96,116.27	-112,553.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95,909.5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000,239.76	4,984,177.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157,032.53	-61,645,810.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156,147.26	3,122,619.19

其他	17,724,66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4,337.14	25,114,495.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6,356,022.17	96,050,521.9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47,323,752.59	9,986,894.0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032,269.58	86,063,627.9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6,356,022.17	147,323,752.59
其中: 库存现金	2,030.98	0.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6,353,991.19	147,323,752.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356,022.17	147,323,752.59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0,555,016.88
其中：美元	1,633,878.25	6.4601	10,555,016.88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1,350,109.47
其中：美元	208,992.04	6.4601	1,350,109.47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技能培训补贴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上市融资投资奖励	106,400.00	营业外收入	106,400.00
产科局电力补助	6,0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0
合计	6,126,400.00		6,126,4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投资 600 万元控股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60%。成立后，即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投资管理		6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一净利润		
一其他综合收益		
一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781,074.39	9,940,856.3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一净利润	-159,782.00	-59,143.61
一其他综合收益		
一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本期财务报表中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采用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融资、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26.75	843.3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行权价格分别为 39.75 元/股和 80 元/股, 期限分别为授予日后的 36 个月和 24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确定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因无被激励对象辞职, 且公司业绩达标, 故为全部授予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4,653,564.2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7,724,664.29

其他说明

注：表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不包括预计未来期间可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的超出部分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 7,449,958.05 元，上述两项合计为 32,103,522.34 元。

根据证监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之“1-14 与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递延所得税”：根据相关税法规定，对于附有业绩条件或服务条件的股权激励计划，企业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确认的成本费用在等待期内不得税前抵扣，待股权激励计划可行权时方可抵扣，可抵扣的金额为实际行权时的股票公允价值与激励对象支付的行权金额之间的差额。因此，公司未来可以在税前抵扣的金额与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很可能存在差异。公司应根据期末的股票价格估计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如果预计未来期间可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超出部分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而不是计入当期损益。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0,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70,189,510.00
1至2年	2,003,066.00
2至3年	182,448.03
3年以上	
3至4年	252,786.43
4至5年	116,160.00
5年以上	100,770.00
合计	272,844,740.4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4,120.69	0.10	264,120.69	0	264,120.69	0.26	264,120.69	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580,619.77	99.90	14,189,685.81		258,390,933.96	102,887,983.08	0.74	5,360,518.62		97,527,464.46
其中：										
合计	272,844,740.46	/	14,453,806.50	/	258,390,933.96	103,152,103.77	/	5,624,639.31	/	97,527,464.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小额难以收回的应收账款合计	264,120.69	264,120.6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264,120.69	264,120.6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70,189,510.00	13,509,475.50	5
1-2年(含2年)	2,003,066.00	400,613.20	20
2-3年(含3年)	178,566.34	89,283.17	50
3-4年(含4年)	95,817.43	76,653.94	80
4年以上	113,660.00	113,660.00	100
合计	272,580,619.77	14,189,685.8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624,639.31	8,829,167.19	-	0	0	14,453,806.50
合计	5,624,639.31	8,829,167.19	-	0	0	14,453,806.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环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591,097.84	1年以内	17.44	2,379,554.89
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33,523,500.00	1年以内	12.29	1,676,175.00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30,930,820.00	1 年以内	11.34	1,546,541.00
四川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25,633,892.00	1 年以内	9.40	1,281,694.60
曲靖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19,037,380.00	1 年以内	6.98	951,869.00
合计	156,716,689.84		57.45	7,835,834.4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4,664.06	36,128.02
合计	64,664.06	36,128.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68,067.43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68,067.43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其他	68,067.43	38,029.50
合计	68,067.43	38,029.50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904.48			1,901.48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01.89			1,501.8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 余额	3,403.37			3,403.3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901.48	1,501.89				3,403.37
合计	1,901.48	1,501.89				3,403.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益阳中燃城市 燃气发展有限 公司	其他	30,000.00	一年以内(含 1年)	44.08	1,500.00
益阳高新资产 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20,000.00	一年以内(含 1年)	29.38	1,000.00
宛英花	备用金	16,821.50	一年以内(含 1年)	24.71	841.08
黄剑	备用金	1,245.93	一年以内(含 1年)	1.83	62.29
合计	/	68,067.43	/	100	3403.37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2,097,493.58	202,809,757.23	185,162,096.61	71,028,827.32
其他业务				
合计	512,097,493.58	202,809,757.23	185,162,096.61	71,028,827.3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046,283.41	892,833.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已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4,428,343.43	
合计	6,617,939.98	892,833.6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38,299.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052,494.3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7,436.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676,503.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5,166,854.4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3	2.55	2.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5	2.36	2.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廖寄乔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8月2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